

# 用感謝的心 積財寶在天

當我們將做事的目標放在永生，所獲得信仰的價值將持續累積，自己的屬靈生命也會愈發豐盛。



文／Sheng-Yan  
圖／梅果

## 前言

當我們初次聽到財寶有分為屬天或是屬地時，可能會很直覺地認為，屬天財寶就是在信仰上或教會中所做的聖工，比如翻譯、領詩、傳福音等；屬地財寶就是在這世上所看到的金錢、財物、權位等屬世生活相關的事。在聖經中，耶穌對於屬天或是屬地的財寶，則有著更深入的教導！

## 一、心在哪裡，財寶就在哪裡

耶穌在「登山寶訓」中，講了一個積財寶在天的比喻（太六19-21），祂不是解釋天國的財寶是什麼，而是要告訴我們，跟隨耶穌、追求天國永生福分時，應抱持正確的價值觀。

假使執行一件事情是為自己在世所用，只對自己屬世有益處的，就是積財寶在地。好比作聖工，是想證明自己的才能、提升自己的地位，而不是為了榮耀神、報答主的恩典。如此，無法得著神的紀念，只能成為屬地的財寶。

當我們將做事的目標放在永生，所獲得信仰的價值將持續累積，自己的屬靈生命也會愈發豐盛（約十10），這也是積財寶在天。比如我們賺取的財物，雖然是屬世的，但我們用來遵行神的教訓，行善、憐恤需要幫助的人。如此，得蒙神的喜悅，就可以累積屬天的財寶。這對基督徒來說才是永久的！

但同一件事，有時很難區分是在累積屬天或是屬地的財寶。耶穌很清楚地告訴我們，是從心開始；因為我們的心在哪裡，財寶就在哪裡！

## 二、用毫無保留的心積財寶在天

馬可福音記載耶穌察看眾人對於神所吩咐、當遵行的的奉獻，是抱持什麼樣的態度（可十二41-44）。一開始，有好些財主，往銀庫裡投了不少錢，但耶穌沒有什麼反應，因為祂知道，財主是扣除日常開銷外，將多餘的錢奉獻給神。這代表神不是他們生活中的重心，所以這些人自然不會騰出時間或空間讓神走進他們的心中。

當我們如同財主一樣衣食富足時，也當思考信仰是否也不再成為我們生活的重心？

接下來，一個毫不起眼的婦人的舉動，不但引起耶穌的注意，甚至讓耶穌將門徒找來，並告訴他們要學習這個典範。我們可以很明顯看到，財主投入的錢財明明比婦人還多，但是耶穌卻告訴門徒，這婦人投入庫裡的，比眾人所投的更多。耶穌到底感受到什麼？答案就是這位婦人心中對神的看重！是一種在聽從神吩咐、毫不保留的態度，實實在在地被神看見了（參：耶十七10）。

聖經特別用了幾個特點來描述這位女性。第一個是「窮」，這代表她的生活物資極其匱乏，每一筆花費都需要省吃儉用、量入為出。第二個是「寡」，在當時婦人是沒有倚靠的，只要出了門，凡事都要自己來，所以能力是有限的。最後一個，就是這女人「往裡投了兩個小錢」。「小錢」在當代人眼光下，用處是最小的，但卻是這女人賴以為生的最大錢財。

因為在生活困頓，又無依無靠的情況下，這婦人對於僅剩的兩個小錢是有選擇權的。為了生活，這婦人是可以將這兩個小錢奉獻一個就好，另一個可以用在生活上，減少自己生存的壓力。但是這婦人卻選擇奉獻了兩個小錢，也就是奉獻了她賴以維生的所有。這種全心奉獻的態度感動了耶穌。

原來神看的，不是我們奉獻了多少，而是奉獻後，留下了多少給自己！當我們為神事奉而讓口袋缺乏時，鑒察人心的神，也將會用恩典填滿我們的缺乏。就像窮寡婦一樣，雖然生活可能不足，但是這份信仰帶給她心靈的豐盛，讓她仍然把自己一切養生的都投進了奉獻箱，這份奉獻給神的心志，也成為她在天上的財寶。

### 三、用神賞賜的恩賜積財寶在天

耶穌說天國好比有一個人要到國外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家業交給他們（太二五14-28）。僕人的原文是奴隸，也就是被神用寶血揀選，在罪中得釋放，用來服事神的人（林前七22）。這段經節我們可以看成當耶穌離世升天後，將屬靈的產業，也就是教會，交給我們管理。

神是按著才幹，將銀子交給我們來經營、服事教會。銀子在此指的是恩賜，也就是屬靈的銀子，是聖靈賜予我們各種屬靈能力和特質，目的是為了服事神、造就教會並扶持同靈，而非為了個人榮耀或表現。

經文描述領五千的隨即去做買賣，另外賺了五千。「隨即」的意思是馬上，也就是立刻、沒有耽擱。我們當即時把握時間與機會，奉獻恩賜來幫助教會和弟兄姐妹。接著講到，領兩千的，也照樣另賺了二千。「照樣」的意思是，領兩千的人沒有因為自己比領五千的少，也就是被主人打了四折，所以在對主人的忠心與認真負責的態度上也打四折。這兩個人都是聽完主人的吩咐後，「隨

即」去做買賣，將所領受的恩賜發揮到極致。至於領一千的，則是把恩賜埋藏起來，被耶穌責怪是又惡又懶的僕人。

用另一個角度思考，耶穌按才幹給予五千、兩千及一千，代表在神的恩典中，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恩賜，這些恩賜也不分大小。神也不希望領受的人相互比較，反而是要能彼此幫補，讓神的名得著榮耀（彼前四10-11）。

### 四、用憐憫的心積財寶在天

在該撒利亞有一個人名叫哥尼流，「是個虔誠人，他和全家都敬畏神，多多賙濟百姓，常常禱告神」（徒十1-2）。他們向神按時禱告、傾吐心意，在生活中呈現出對神的親近與信靠；至於需要幫助的人，他們也願意付出愛心，盡力扶持。

這樣虔誠敬畏神的心與行為也感動了神，所以神讓哥尼流看見異象（徒十3-4）。在異象中清楚的看見有一位天使來到面前，告訴他所獻上的禱告以及幫助人的善行，已經達到神面前蒙紀念了，所以神願意引導他認識真神，成為神的子民！

為什麼神要因為哥尼流的善行而紀念、回報他呢？幫助需要幫助的人，和神有什麼關係？原來聖經告訴我們，願意憐憫、幫助貧窮百姓的，就算是借給耶和華，因為神是信實的，必定會償還我們。世界萬物都是神創造的，所有權都是神的，一位至高無上、樣樣都不缺乏的神，在我們願意憐憫人、幫

助人時，居然願意紀念我們的善行，並承諾對於貧窮人所付出的，就算是借給祂的，之後，也必定償還我們（箴十九17）。這代表神看重人實際行憐憫、為自己積財寶在天的行為。

以相同的角度來看我們的信仰生活，當看見弟兄姐妹中有心靈憂傷、需要幫助與關懷時，我們若願意將心比心的付出，神必定會在我們所需的事上償還我們。

## 五、用感謝的心積財寶在天

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叫西面，這人公義又虔誠，聖經對他的一生下了一個結論，就是敬畏神、常常禱告，耐心等候神應許的彌賽亞來到（路二25-32）。

有一天，耶穌的父母帶著耶穌來到聖殿，聖靈感動了西面認出這孩子就是彌賽亞！這代表神所應許的彌賽亞來了，就是神疼愛祂的子民，不撇下祂的子民。而西面已經完成他最掛心的事情，也就是看見神的救恩，所以他滿懷感謝的對神說，自己可以平平安安去世，因為他已經得到他想得到的。原來，對西面來說，看見神的救恩比世上財寶更重要，所以他願意以感謝神的心，將自己交給神。

想想，在日常生活中，當我們祈求蒙應允、願望得實現，總是會特別開心，並向神獻上大大的感謝。對西面來說，當他向神獻上感謝時，所完成的是什麼事呢？是因獲得

世上的財富或是名聲嗎？不是的！因為那並非西面所掛心的。願意讓他用感謝當做一生結尾的，是神應許的實現，也就是看見彌賽亞的降生，所以他願意以感謝作為生命的結束，並且將自己全然交託給神。

原來讓基督徒當做真正財寶的，不是屬世成就或是物質，因為那都是屬地的，都是暫時的，是與基督徒之名不相稱的。基督徒真正的財寶，是來自於對神的感謝，因為在信仰的路上，有神與我們同行、賞賜恩典，成為我們的盼望，所以我們願意用感謝的心，用屬地財寶交換我們認為的至寶——耶穌基督（腓三7-8）。

## 結語

基督徒在屬世生活中，難免會牽涉到錢財、地位，甚至是權力，這些在本質上都是中性的，當我們以信仰為做事的動機、努力靈修、長進，那我們就是為自己積存財寶在天上；相對的，如果我們做事動機是追求屬世的價值，那就是為自己積存財寶在地上。

若我們渴望積財寶在天，渴望讓基督成為我們生命，將來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，就當與基督一同復活，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，並且讓生命得以日日更新（西三1-4）。更新的意思，不是要我們拒絕地上的生活，而是靠著基督可以在地如天。因此，當我們在世遵行神的話語，活出基督的同時，也會得著屬天的財寶！

